证券代码:603580　证券简称:艾艾精工　公告编号:2018-028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09月21日10时0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涂木林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涂木林先生、蔡瑞美女士、涂国圣先生、丁凤云女士、金政荣先生、孙佩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共表决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艾艾精工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郭田勇先生、万华林先生、钮彦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共表决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艾艾精工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对董事候选人资格的审查,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后,未发现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任职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独立董事不存在《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董事会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和条件要求。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及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人民币1.1万元(税前)。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此次独立董事的薪酬调整是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发展水平而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有助提升独立董事勤勉职责的意识,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调整独立董事的薪酬标准,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共表决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艾艾精工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表决结果:共表决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80　证券简称:艾艾精工　公告编号:2018-029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09月2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秀丽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经认真审议,情况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俞秀丽女士、苟文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共表决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同意将如上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公告《艾艾精工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特此公告。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0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80　证券简称:艾艾精工　公告编号:2018-030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2018年10月15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相关事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如下(简历附后):

(一)提名涂木林先生、蔡瑞美女士、涂国圣先生、丁凤云女士、金政荣先生、孙佩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提名郭田勇先生、万华林先生、钮彦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之日起三年。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对董事候选人资格的审查,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后,未发现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任职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独立董事不存在《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董事会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和条件要求。

二、监事会换届相关事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俞秀丽女士、苟文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况。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9月22日

附: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涂木林先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11月出生,行销硕士及财务硕士。1981年6月,获得台湾国立中兴大学食品科学学士学位;1982年10月至1985年10月,任职台湾中坜爱如蜜食品厂厂长;1985年11月至1986年8月, 任职台湾佳宝公司销售经理;1986年9月至1988年6月,就读于纽约州立大学水牛城分校获得行销硕士及财务硕士学位;1989年2月至1993年3月,任帝通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1993年8月至今,先后任上海意诺董事、董事长、董事长兼总经理; 1997年4月至2012年10月,先后任美林机械董事长、艾艾有限董事长、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11年3月,任上海艾玛拉皮带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0月至今,任艾艾精工董事长兼总经理。

2、蔡瑞美女士,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1976年9月至1980年6月就读于台湾淡江大学合作经济系;1983年11月至1991年1月,任职台湾邮政股份有限公司邮务佐;1997年4月至2000年9月,任职美林机械董事、总经理;2000年10月至2012年9月,任职艾艾有限副董事长、采购部经理;2001年3月至今,任职上海安凯工业用复合布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10月至今,任职艾艾精工董事。

3、涂国圣先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0月出生,硕士。2004年1月至2006年8月,任职美国微软程序设计师;2006年9月至2007年4月,任职台湾中央选举委员会行政助理;2007年5月至2012年9月,任职艾艾有限董事、总经理特别助理;2012年10月至今,任职艾艾精工董事。

4、丁凤云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1991年9月至1995年6月,就读于东华大学纺织工程专业;1995年6月至1996年7月,任职山东鲁泰纺织集团;1996年7月至1997年7月,任职江苏双良集团;1997年8月至1999年8月,任职上海新特力实业有限公司;1999年9月至2012年9月, 任职艾艾有限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任职艾艾精工董事、副总经理。

5、金政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1986年9月至1988年6月,就读于上海电视大学;1987年1月至2002年12月,先后任职默林正广和集团糖果厂车间主任、厂长;2003年1月至2012年9月,任职艾艾有限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任职艾艾精工董事、副总经理。

6、孙佩峰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3年6月任职上海市爱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2003年7月~2005年任职艾艾有限副总秘书,2005年至2006年任职艾艾有限国外采购部专员,2006年至今任职艾艾精工外销部专员。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郭田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 年出生,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原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金融学博士。1999年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3年5月至今担任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1月至今担任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5月至今担任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0月至今担任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万华林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博连读),博士学历。曾任华东理工大学教师、香港中文大学制度与公司治理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香港中文大学经济金融研究中心博士后、副研究员、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特聘教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兼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联德精密材料(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钮彦平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广州玮铭会计师(税务师)事务所所长,现担任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监督检查局、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农业厅、广东省渔业局、广州市财政局等单位专家组专家,广东省国家税务局特邀监察专员。现任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俞秀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6月出生,中专学历。1994年9月至1996年6月, 就读于上海市司法学校;1996年10月至1999年8月, 任职上海市华联超市;2001年9月至2003年1月, 任职上海黑牡丹美容美发学校,2004年3月至2012年9月任职艾艾有限经营部,2012年9月迄今任职艾艾精工经营部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职艾艾精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2、苟文川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2006年7月至2008年9月供职于亚旭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总管理处总务部;2008年9月至2010年12月供职于苏州凯贸铸造工业有限公司管理部;2010年12月至今先后任职苏州意诺工业皮带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总务、采购主管、工会主席。2014年12月至今,任职艾艾精工监事。

证券代码:603580　证券简称:艾艾精工　公告编号:2018-031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0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0月11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创业者公共实训基地(上海市杨浦区国定东路200号5号楼 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0月10日

至2018年10月11日

投票时间为:2018 年 10 月 10 日 15:00 至 2018 年 10 月 11 日 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2	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涂木林	√
3.02	蔡瑞美	√
3.03	涂国圣	√
3.04	丁凤云	√
3.05	金政荣	√
3.06	孙佩峰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郭田勇	√
4.02	万华林	√
4.03	钮彦平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俞秀丽	√
5.02	苟文川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公司已经于2018年9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五)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 15:00至2018年10月11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80	艾艾精工	2018/10/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本次登记采用现场登记、传真、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即:拟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可以选择在现场登记日于指定地点持股东登记回执(格式附后)及登记文件进行会议登记,或采用传真、邮件或信函方式向公司提交参会回执和登记文件进行登记:

(1)现场登记

现场登记时间:2018年10月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接待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580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2)传真登记

采用传真方式进行会议登记的拟与会股东请于2018年10月9日16:30之前将股东登记回执(格式附后)及登记文件传真至:021-65480430。

(3)邮件登记

采用邮件登记方式的拟与会股东请于2018年10月9日16:30之前(以发送时间为准)将股东登记回执(格式附后)及登记文件发送到以下电子邮箱:

zhengquanbu@aabelt.com.cn。

(4)信函登记

采用信函登记方式的拟与会股东请于2018年10月9日16:30之前(以邮戳为准)将股东登记回执(格式附后)及登记文件邮寄到以下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580号　邮编:200433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文件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3)参会人员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出示股东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原件,以传真方式登记参会的人员需将(1)、(2)中所述文件交工作人员一份。

六、

其他事项

1、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涂月玲

电话:021-65305209　传真:021-65480430

3、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包括有价证券)。

特此公告。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10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2	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涂木林	
3.02	蔡瑞美	
3.03	涂国圣	
3.04	丁凤云	
3.05	金政荣	
3.06	孙佩峰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1	郭田勇	
4.02	万华林	
4.03	钮彦平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5.01	俞秀丽	
5.02	苟文川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5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9月16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书面、电子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

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2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其中三名独立董事通讯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不良影响,公司于2018年7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年交易总额不超过6000万美元,现根据公司业务情况,拟调整远期结售汇业务年交易总额,由原来的6000万美元调整为8000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变更注册资本

根据《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首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6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6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回购的限制性股票60,000股已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18年9月11日完成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0,821,250.00元” 变更为“人民币210,761,250.00元”,股份总数由210,821,250股变更为210,761,250股。

(2)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根据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前后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821,250.0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761,250.00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10,821,250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10,761,250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6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情况,调整远期结售汇业务年交易总额,由原来的6000万美元调整为8000万美元。具体内容如下:

一、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概述

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不良影响,根据公司业务情况,调整远期结售汇业务年交易总额,由原来的6000万美元调整为8000万美元。

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一)业务品种

公司此次开展的业务为远期结售汇业务,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

(二) 业务规模及业务期限

此次开展的业务总额不超过8000万美元,期限自2018年7月3日起12个月。

(三)资金来源

公司此次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对方

公司开户项下的银行。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适用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参与远期结售汇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二、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以具体业务为依托防范汇率风险,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但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也会存有一定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远期结汇业务的主要市场风险为到期日的即期汇率优于合约中约定的远期汇率。因约定的远期汇率已知,汇率损失幅度在可控范围内。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对公司造成的风险。鉴于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交易对手均选择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这类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基本可规避信用风险。

(三)其它风险

在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远期结售汇合约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的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三、采取的控制措施

(一)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应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资和套利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

(二)公司与交易银行签订条款清晰的合约,严格执行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三)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合约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严重逾期现象。

(四) 公司财务部跟踪远期结售汇合约涉及的相关市场因素, 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7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于2018年9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

根据《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首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6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6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回购的限制性股票6000股已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18年9月11日完成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0,821,250.00元” 变更为“人民币210,761,250.00元”,股份总数由210,821,250股变更为210,761,250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根据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821,250.0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761,250.00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10,821,250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10,761,250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2日

证券简称:*ST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18-096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停牌、公司重整计划执行进展、全资子公司重整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 “《股票上市规则》”)第13.2.8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15日起因重整事项停牌,直至法院作出相关裁定后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

●根据裁定批准的泸天化股份重整计划,泸州中院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前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泸天化股份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的部分股票分配至泸天化股份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以清偿部分债务。本次分配至上述债权人的股票共计117,601,506股,涉及债权人共计24家。

●根据裁定批准的和宁公司重整计划及泸天化股份重整计划, 泸州中院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前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泸天化股份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的部分股票分配至和宁公司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以清偿部分债务。本次分配至上述债权人的股票共计110,104,771股,涉及债权人共计73家。

●上述股票分配完成后,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前十名的账户将发生变动。

●因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尚未届满,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如果重整计划执行未能按照法律相关规定完成,则公司将存在因重整计划执行不能导致重整失败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重整计划执行进展及重整进展

(一)公司的重整计划执行进展情况

2017年12月13日,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泸州中院”)裁定受理对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天化股份”、“公司”)的重整申请。2018年6月29日,泸州中院裁定批准《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泸天化股份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根据裁定批准的泸天化股份重整计划,泸州中院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前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泸天化股份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的部分股票分配至泸天化股份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以清偿部分债务。本次分配至上述债权人的股票共计117,601,506股,涉及债权人共计24家。

截止目前,公司仍处于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各项工作正有序推进。

(二)全资子公司和宁公司的重整进展情况

2017年12月14日,泸州中院裁定受理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宁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泸州中院已于2018年8月29日依法作出(2017)川05破4号之三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和宁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和宁公司重整程序。

根据裁定批准的和宁公司重整计划及泸天化股份重整计划, 泸州中院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前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泸天化股份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的部分股票分配至和宁公司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以清偿部分债务。本次分配至上述债权人的股票共计110,104,771股,涉及债权人共计73家。

截至目前,和宁公司仍处于重整计划执